

卷五

水 利

新中国成立后,乐平每年冬、春都要动员群众进行大规模的农田水利建设,重点放在兴建、改造和加高、加固防洪圩堤以及兴建、改造、加固、加高蓄水工程两个方面,并专门成立防汛抗旱指挥部,一般由县(市)长担任总指挥,并在主管部门水电局成立常设机构——防汛抗旱指挥部办公室,具体负责日常工作。每年汛期都召开会议进行部署安排,县(市)领导、防汛指挥部成员、单位负责人、工程技术人员每次在汛前都按要求及时到岗到位,对所有堤防工程严格实行 24 小时值班,对各种防汛抢险物资器材、车船工具及抢险队伍及时调度到位。由于各级领导重视,各种防汛配套设施健全,加上驻乐部队、驻乐厂矿大力支持和全市人民的共同努力,每次汛期都安全度过,将灾害降到了最低程度。

乐平的旱灾相对水灾要少,重灾年份除发挥水利设施作用外,还实施人工增雨。2000 年 7 月 29 日上午,在民兵水库利用高炮发射增雨弹实施人工增雨作业,全市普降中到大雨 2 个多小时,降雨量达 122.9 毫米,使全市 57 万亩农田旱情得到有效缓解。

第一章 水 务

第一节 管理机构

水利电力局是管理全市水利工作职能部门。1985~1996 年下辖防汛抗旱指挥部办公室、市水土保持委员会办公室、水利水电勘察设计室、勤俭水库工程管理局、乐平县供电局(1988 年划出);1997 年 10 月增设乐北联圩管理处。

1997 年 9 月,大口坞、幸福、东方红 3 座中型水库收归市水电局直接管理。1997 年机构改革时核定水电局行政编 11 人,事业编 16 人,其中自收自支事业编 5 人;下属事业单位设计室 10 人,乐北联圩管理处 8 人。2000 年全局共有 187 人,其中局机关在职工作人员 97 人,离退休人员 27 人,乡镇水管员 63 人。